

陳振聰終極敗訴 還欠稅「無得拖」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稅務局拒絕延長商人陳振聰反對被追收3.4億元利得及物業稅期限，陳振聰不服，昨日向終審法院提出「終極上訴」許可申請，但遭3位法官一致駁回，拒絕理由由容後公布。由於稅局上月底已向法院取得禁制令，凍結陳振聰出售楠樺居所得3.8億元中的3.4億元，所以稅局向陳振聰的追稅案將於短期內在區域法院排期處理。屆時稅局將根據《稅務條例》第七十五條，立刻要求法官下令陳振聰清還欠稅款項連同罰款。

楠樺居套現 或再掀官司

由於陳振聰就爭產案欠下華懋慈善基金及龔如心臨時遺產管理人逾2億元訟費尚未支付，所以陳振聰出售楠樺居套現3.8億元，將由稅局、華懋慈善基金及龔如心臨時遺產管理人三方互相「爭奪」，若三方未能「和談分配」成功，有可能掀起另一場官司。

陳振聰透過公關回應傳媒查詢時表示，「對法庭判決有少少失望，但都尊重法庭判決」。至於稅務局回覆稱，基於《稅務條例》公事保密條款，稅局不會就個別個案提供資料。

陳方稱未用酌情權犯錯

代表陳振聰的資深大律師陳景生昨日陳詞稱，今次提出上訴許可申請基於3個理據，包括稅務局長未有運用酌情權批准延期提出反對評稅結果是犯錯，本案涉及重大公眾利益，以及沒有機制讓納稅人向獨立審裁處挑戰稅務局長反對延期決定，違反《基本法》。

陳景生指，陳振聰在龔如心爭產案敗訴後，稅局認為陳振聰為龔如心生前提供「風水服務」所收取的3筆各6.68億元費用，須徵收利得稅款，並向陳先後發出25份評稅通知書。雖然沿用高李葉律師行為其通訊地址，但陳振聰從未收取上述通知書，直至稅局入稟區域追討欠交稅款，陳透

過傳媒才知道被追稅。由於《稅務條例》規限納稅人收到評稅通知書一個月內，必須向稅局提出反對。陳因逾期，故指示律師向稅局申請延期提出反對，但遭稅務局長拒絕。

陳景生認為，稅務局長單憑高李葉律師行收到通知書，就等同陳振聰本人收到，這純粹屬「假設性」推論，何況當中有可能郵遞失誤，稅務局長根本沒有作出全面考慮，就拒絕運用酌情權容許陳振聰一次機會延後限期，並不合理。

稅局：局長無責任揣測

不過代表稅局的資深大律師黃繼明反駁指，根據《稅務條例》，稅務局長只要跟從納稅人報稱的通訊地址，把評稅通知書寄出便可，稅務局長無責任作出揣測，確保納稅人實際收到評稅通知書。況且稅局曾以掛號信把部分評稅通知書寄往高李葉律師行，並獲得律師行簽收證明。



陳振聰上訴延長稅局追收利得及物業稅期限被駁回。資料圖片

柴灣道車禍錄像證車長失知覺

英廚神2助手遊玩慘死 18傷者留醫1命危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劉友光、杜法祖)柴灣道「長命斜」發生大車禍，昨日仍有18名傷者留醫，1人危殆，5人嚴重。新巴翻看巴士閉路電視，發現司機失去知覺，巴士有10多秒鐘無人駕駛，將把片段交警方協助調查意外原因。對於有死者家屬希望巴士公司加強車長體檢至包括查驗隱疾，避免同類意外發生，新巴承諾檢討體檢制度及諮詢醫生和專家意見。

客死異鄉的2名外籍男子，分別名Carl(30歲)及Jorge(34歲)，原來是隨「廚神」兼電視節目《奇形怪餐》主持Heston Blumenthal來港取景的廚師兼助手。Heston Blumenthal昨日到殮房認屍，難掩悲劇。痛失助手的Blumenthal認屍時僅透露由於工作尚未開始，Carl和Jorge有時間到處遊玩，未料乘的士途中遇車禍身亡。

慘死的哥遺屬現場招魂

在車禍中慘死的士司機黃劍仲(53歲)，他的家人包括黃的準妻子、其前妻所生年約20歲兒子，以及行家等20多人，昨晨到西區殮房認屍，下午再帶冥鏢到柴灣道現場招魂。各人情緒激動，準黃太哭至暈厥，須家人攙扶離去。

黃的侄兒感謝消防員努力拯救，又表示已接獲新巴慰問，稍後將見面商討賠償問題。他希望巴士公司為年滿50歲的車長提供包括隱疾的體檢，避免同類意外發生。

巴士約10多秒無人駕駛

新巴營運總監鍾澤文表示，肇事姓劉車長行車紀錄良好，平時無病痛，7月初才通過過包驗血、小便、視力、聽覺及照「X光」的體檢。劉剛於周六日放假兩天，出事當日原亦放假，但他主動銷假上班。車禍後，公司翻看車廂錄像片段，發現劉在柴灣道落斜初時仍然清醒，不久突然失去知覺，其間約有10多秒時間無人觸碰軀殼或踏腳掣，當時車速約10多公里。鍾鍾稱，錄像已交警方。由於車長仍需接受警方問話，公司暫未能與其接觸。

新創建集團研賠償方案

新創建集團執行董事曾蔭培表示，公司正研究賠償方案及了解車禍原因，包括車長出車前否有足夠休息，亦稱可能機件有故障。至於會否為年滿50歲的車長加驗心臟病，公司持開放態度，會檢討及諮詢醫生、專家意見。

車禍現場，昨晨有工人維修撞毀的交通設施。而新巴派員攔同水果探望傷者，並呼籲死傷者家屬致電3555 0349與新巴聯絡，按機制賠償。

社會福利署署長聶德權表示，署方已接觸死傷者家屬跟進需要，社工會協助殮葬安排及提供情緒支援。除了死者家人外，目前已接觸逾13名住院傷者，並有3間慈善團體有意提供緊急援助基金予有需要家庭。



2名外籍死者友人昨晨到殮房認屍，包括英國米芝蓮3星名廚Heston Blumenthal(前)。



柴灣道大車禍慘死的士司機家人，昨日到現場拜祭招魂，準妻子哭成淚人。



慘死的士司機家人掩鼻泣不成聲。



新巴昨日派職員攜果籃到醫院探望傷者。

的哥內地妻未註冊難辦後事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柴灣道「長命斜」大車禍，揭露死者53歲的士司機黃劍仲離婚再娶，但亡人尚欠2個月才註冊結婚成為黃太。有執業律師指，未註冊即「未婚」，難以未亡人身份辦理後事。

準黃太太昨晚接受電台節目訪問時表示，她認識黃劍仲與準黃太太多年，知道2人來往及同居達10年。孫太形容黃不煙不酒，對朋友關心及照顧。黃2人在深圳以2,000多元租屋居住。由於黃是長期病患者，有時連屋租都付不起。

孫太表示，黃今年初與準太回外家辦證，並打算來港註冊結婚，還邀請他們夫婦任證婚人。今年3月，2人在紅磡擺喜宴，當時黃80多

歲老父亦有出席。因為男方姑丈過世，為免紅白二事相沖，才未註冊結婚。孫太沒有想到黃補辦註冊結婚前2個月去世。

好友：望入境處酌情處理

孫太表示，準黃太前日在深圳酒家工作期間，接獲亡夫同業通知噩耗，即趕來香港，但證件只准留港7天，令準黃太難以為亡夫辦理後事，希望入境處酌情處理。迄今新巴未有接觸準黃太，社署表示會協助準黃太諮詢。

執業律師梁永鏗表示，擺喜宴不代表已婚，未註冊即未婚，事主難以未亡人身份辦理後事，況且死者與前妻有兒子。

港聞拼盤

新版「谷巴仔」闖行人路撞傷3人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載有一對男女的單門新版Mini Cooper(迷你谷巴)私家車，昨晚8時許，在牛池灣清水灣道落斜，途至坪石邨彩虹站對開失事橫衝直撞。「谷巴仔」失控撞毀左邊鐵欄及路牌闖上行人路，連環撞傷3名男途人，再狂越橫跨清水灣道行人天橋橋面再反彈出馬路停下。當時「谷巴仔」車頭盡毀，引擎脫落，車上一對男女受傷被困，由消防員救出。5名傷者分批送院，3名被撞傷



新版「谷巴仔」闖上行人路撞毀路牌，引擎脫落反彈出馬路。男途人，其中1人懷疑被撞斷路牌打中重傷。警方調查期間，現場交通嚴重擠塞。

灣仔掃黃拘19內地女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鄧偉明)警方昨午與入境處在灣仔採取代號「虎尾」聯合行動掃黃，在兩間酒店及兩大度色情場所拘捕19名涉嫌來港賣淫的內地女子。被捕19名內地女子16歲至28歲，18人持「雙程證」，1人「逾期居留」，來自貴州、湖南、湖北及四川。昨午5時，警方灣仔特別職務隊第二隊根據色情網頁與資料，與入境處聯合行動，突擊搜查灣仔兩間酒店、駱克道381號至383號富士大廈及駱克道474號至476號



駱克道合宜大廈色情場所被捕內地女子。合宜大廈色情場所，拘捕19名涉嫌來港賣淫的內地女子，全部帶署查，稍後入境處跟進。

朝鮮貨櫃輪機房爆炸5傷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劉友光)一艘停泊在青衣對開小交椅洲以北海面的朝鮮貨櫃輪，昨晨因機房爆炸起火，5名船員受傷，其中2人嚴重燒傷，須由政府飛行服務隊2架「超級美洲豹」直升機救起，直送沙田消防局，再轉送沙田威爾斯親王醫院搶救，目前情況危殆。消防處正深入調查火警起因。

1人九成燒傷陷半昏迷

2名重傷命危船員分別姓JO(50歲)和姓MA(32歲)，頭、手腳及身軀多處嚴重燒傷，其中1人全身九成燒傷，送院時頭髮、衣服等明顯燒焦半昏迷。該朝鮮註冊貨櫃輪「PONGYUE」，長77米，排水量1,485噸。當時該貨櫃輪停泊在青衣南

方、小交椅洲以北「西錨地」海面，並無載貨。

昨晨9時許，船上一個懷疑存有易燃氣體的機房突然猛烈爆炸起火，在附近工作的5名船員走避不及受傷，其中2人首當其衝頓變火人。其他船員見狀，即向香港海事處求助。

「超級美洲豹」直升機救援

因貨船遠離碼頭，加上傷者情況危急，消防處要求政府飛行服務隊派出直升機支援，2架「超級美洲豹」直升機(B-HRL)抵場，先在甲板放下1名拯救人員，為傷者初步急救後，再把2名重傷者送往沙田消防局，再由救護車轉送醫院繼續搶救，其餘3名傷者救治後毋須送院。政府飛行服務隊發言人透露，現場「西錨地」



消防輪及直升機到場救人。飛行服務隊員圍救1名嚴重燒傷船員送院搶救。

海面當時停泊不少船隻，桅桿或危及低飛拯救的直升機，故須率先到場的水警輪協助，先行驅散部分船隻，才能讓直升機降落救人。

失落，為案件造成麻煩，故請死因研訊主任轉達，請當局改善。

懲署：尊重死因庭判決

懲教署回應指，尊重死因庭判決，會詳細研究陪審團建議以作跟進；並重申，署方對轄下職員使用武力制服犯人具清晰指引，更一向致力以穩妥、安全及人道方式，配合健康合適的環境，鞏固受懲教監管人士，為在囚人士提供專業醫護服務，有需要時會轉送公立醫院急症室治療。

陳竹男2009年8月14日進入荔枝角收押所選押，被發現身負百處瘀傷。涉案高級懲教主任鄧旭波，連同下屬梁盛志及蘇嘉璋，事後裁定一項嚴重傷人罪成，各判囚16個月，現正上訴。

台犯亡判死因不明 陪審團倡多招改善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台灣囚犯陳竹男2009年在荔枝角收押所選押2日後離奇暴斃一案，死因庭陪審團昨日一致裁定死因不明，建議加強懲教所內閉路電視覆蓋範圍。陪審團又建議，懲教署在不侵犯私隱的情況下，提升閉路電視為高像素彩色畫像，又須於醫生記錄內記下所員飲食狀況。而所員若被懲教員武力制服，事後須為對方拍下質素清晰的前後全身照存檔。

死者61歲父親陳玉松昨日身在台灣，透過律師文浩正表示尊重判決。他想起當日領取兒子骨灰返台安葬，感覺傷痛難受，故希望香港不再

陪審團倡多招改善

發生類似事件，懲教署引為警惕。他答謝傳媒對此事的關注，窮追猛打才不致石沉大海。就死者家屬民事入稟高院控告懲教署一案，文浩正稱仍在跟進，還未商討索償金額，但會把死因研訊部分證供作民事訴訟支持理據。

警失遺體照 官促當局改善

台灣囚犯陳竹男2009年8月16日死亡，終年33歲。4男1女陪審團就陳的死因，一致作出存疑裁決，表示導致死因傷害疾病不詳。裁判官指，本案發現，有警員把死者遺體相片放進發送文件架(out-tray)上，便當作已寄出，可惜終致